



2021年马来西亚文化月《武线创艺》网上武艺大赛章程

一、主办、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大马国家文化与艺术局 (Jabatan Kebudayaan dan Kesenian Negara - JKKN)

协办单位：马来西亚霍元甲武术学院 (HYJ Wushu Academy)

二、参赛者

凡是马来西亚居民均可参加。

1. 参赛者必须以个人名义参赛。
2. 参赛的组别必须根据年龄与性别报名 (以年份计算)。
3. 共分为 6 组，分别是：

12 岁或以下	12 岁或以下	13 至 18 岁	13 至 18 岁	19 岁或以上	19 岁或以上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三、比赛日期与报名

(一) 日期

1. 报名及上载参赛作品： 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
2. 裁判评审：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1 年 9 月 19 日
3. 成绩公告： 2021 年 9 月 25, 26 日
4. 文凭与奖励发放： 另行通知

(二) 报名

1. 所有报名须通过网上注册报名及上载影片，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5 日。
2. 逾期者将不予接受报名及上载影片。
3. 网上报名的网址为 <https://hyjwushu.com/ewushu-art-contest/>
4. 免报名费，参赛者无需缴交任何费用。

四、参赛资格

1. 只能以个人名义报名，每位参赛者只可递交一份参赛作品。

五、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时长设定为不超过 90 秒。
2. 参赛作品必须为个人的原创作品，不能使用他人的任何视频作为作品内容。
3. 如发现借用或冒用其他人，该作品将失去参赛资格。
4. 作品中武术内容的部分仅限于 **中华武术**，任何竞赛/传统武术皆可。
5. 内容可以自由发挥及创作，唯必需配合音乐。
6. 音乐类型没有限制。
7. 参赛作品必须以横向拍摄的 MP4 格式递交，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150MB，解像度不可低于 1280 x 720 (HD)，最高为 1920 x 1080 (Full HD)。

六、评审准则

1. 评审团将根据以下准则作为评分标准：
 - a) **武术层面（技术与演练） 50%**
 - 动作规范，风格突出。
 - 劲力顺达，动作协调。
 - 节奏恰当，技术熟练。
 - b) **内容层面（创意与编排） 30%**
 - 利用其他艺术的表现手法，来烘托项目展示。
 - 音乐风格与项目特点和技术动作和谐一致。
 - 富有创新意识。
 - c) **制作层面（拍摄与剪辑） 20%**
 - 画面清晰，图像稳定。
 - 剪接效果，图像构图，采光色调。
 - 影片时长，如超过 90 秒将影响评分。

七、比赛奖励

组别	12 岁或以下		13 至 18 岁		19 岁或以上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一等奖 x 1	RM200 +电子证书	RM200 +电子证书	RM300 +电子证书	RM300 +电子证书	RM500 +电子证书	RM500 +电子证书
二等奖 x 2	RM100 +电子证书	RM100 +电子证书	RM150 +电子证书	RM150 +电子证书	RM250 +电子证书	RM250 +电子证书

八、参赛规则

- 1) 参赛者报名参赛，即同意其个人资料与视频被主办/协办单位使用。
- 2) 主办/协办单位有权使用参赛者的视频作为宣传或呈现用途。
- 3) 参赛者拍摄参赛视频须遵守所在地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有关规定，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演练和录制。
- 4) 参赛者在参加本赛事过程中，包括视频录制时所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由参赛者完全自负，主办/协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 5) 参赛作品一概不获发还。
- 6) 评审团拥有比赛结果及名次的最终决定权。
- 7) 参赛作品如被发现违反比赛细则、版权或马来西亚及当地法律，主办/协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 8) 参赛作品内容若涉及政治、敏感内容或含有影射或诽谤他人成份、暴力、色情、粗言秽语、不雅以及任何令人厌恶的语言及行为，主办/协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 9) 参赛作品的版权归主办/协办单位所有，并有权把作品及得奖者资料（包括姓名）、复制、发表、展示、播放、推广、使用、上载至互联网或作其他用途。
- 10) 主办/协办单位将保留对比赛各项细则的最终决定权，以及在未有事先公布的情况下修订比赛条款及细则之权力。
- 11) 所有奖项获得者将自动同意所有照片用作公布获奖结果及刊登于主办/协办单位所有信息平台，包括 Facebook, Instagram 专页或各宣传刊物与网络平台等。
- 12) 比赛详情与报名请浏览协办方官网：<https://hyjwushu.com/ewushu-art-contest/>
- 13) 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所拍摄的原创作品，并确保拥有作品内容的影像及声音之知识产权。如有任何授权采用之音乐及录影片片段，必须于参赛作品中注明。
- 14) 参赛作品因并非原创而抵触任何有关版权法例或引起任何索偿，将由有关参赛者负责，主办/协办单位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 15) 参赛者同意将参赛作品之著作财产权无偿授予主办/协办单位不限时间、次数、方式及地域进行或使用于包括宣传活动、公益活动及相关之刊物、资料、建议书、宣传品、手册、网站或其他媒体（媒介上），不限次数加以重制、编辑、改作、散布、公开传输、公开演出、公开发表、公开播送以及其他利用所必要之行为，且同意不对主办/协办单位行使著作人格权。
- 16) 主办/协办单位保留本次比赛办法修正、更改与删除之权利，如有未尽事宜，请以活动官网公告为准，恕不另行通知。

九、联系方式

马来西亚霍元甲武术学院

胡志雄教练

H/P: 012-298 1916

严伟中教练

H/P: 012-287 8598